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為概要，故未必載有所有可能對閣下屬重要的資料。

概覽

我們是一家電子支付 (EFT-POS) 終端機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從事開發及銷售EFT-POS產品並提供相關服務。根據易觀國際的資料，以EFT-POS終端機的銷量 (佔EFT-POS終端機銷量的32.5%市場份額) 計，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在中國排名首位。

根據易觀國際的資料，鑑於中國銀行卡行業的持續發展及卡支付交易的迅速增長，預期中國EFT-POS產品的需求增長亦會持續。我們的董事相信，由於我們的產品質素、可靠技術、研發能力及獲龐大銷售網絡支持的現有客戶基礎，我們處於有利位置，可利用其領先地位自該增長中獲利。

我們開發及銷售能夠處理各種電子支付方式 (包括憑簽名和密碼消費的借記卡、信用卡、非接觸式／無線電頻率識別卡、支持RF功能的手機、IC卡、預付禮品及其他儲值卡) 的台式及移動EFT-POS終端機。我們亦開發及銷售消費者操作設備、非接觸式讀卡設備及EFT-POS軟件 (其安裝在我們的EFT-POS產品內，不單獨出售)。除外包產品組裝及加工外，我們設計及開發產品和製造程序、進行研發、採購原材料及零件、實施內部品質控制以及銷售及分銷產品 (部分海外市場由我們的分銷商 (亦是我們的客戶) 支持) 並提供售後服務。我們亦透過獨立第三方分包商向若干香港及澳門客戶提供合約式維護服務，而在中國，我們亦由本身的服務團隊提供維護服務。

我們的客戶大致可分為收單機構 (如支付交易處理商及金融機構) 及商戶服務供應商。在中國，我們的客戶包括但不限於UMS、中國銀行、中國農業銀行、交通銀行及中國移動。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五大客戶佔我們於該等期間的總銷售收益分別79.8%、85.4%、74.3%及62.5%。於同期，由於本集團分散銷售收益來源，我們的最大客戶UMS佔我們於該等期間的總銷售收益分別54.0%、56.4%、31.7%及26.9%。我們的EFT-POS產品已銷往海外50多個國家及地區，包括美國、新加坡、台灣、日本、南韓、新西蘭、法國、芬蘭、沙特阿拉伯、南非及俄羅斯。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在中國、香港及美國的所有銷售均由銷售團隊以直銷方式進行，而在其他海外國家的銷售則主要透過分銷商進行，小部分以直銷方式進行。在中國，我們大部分銷售額乃因我們能夠成功獲中國主要客戶選為合資格供應商而取得。一如中國EFT-POS市場的其他公司，我們與客戶訂立長期合約並不普遍。相反，我們主要按個別訂單基準作為合資格供應商或通過直銷進行銷售。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概 要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共有23名全屬獨立第三方的海外分銷商(其未必已與我們訂立正式書面協議)。該等海外分銷商包括為在相關市場的支付服務解決方案供應商、商戶服務供應商、面對銀行及電子券分銷商的信用卡支付系統解決方案供應商。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一般與該等海外分銷商訂立正式書面協議，我們擬藉此建立策略聯盟以將業務擴充至有關海外市場。根據正式書面分銷協議的條款，我們的分銷商一般獲允許作為我們EFT-POS產品的分銷商，而彼等須透過刊登廣告和進行銷售及宣傳活動在相關地區為我們的EFT-POS產品發展最大的可能市場。部分分銷商有權委任分分銷商或分代理商分銷我們的產品。我們分銷協議的合約期一般介乎一至五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事先通知或經雙方相互同意而終止。我們的部分分銷協議可自動續期，除非由訂約方終止。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以金額計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台式EFT-POS終端機.....	288,097	89.15%	414,148	83.91%	401,685	81.49%	156,907	79.96%	216,279	80.79%
移動EFT-POS終端機.....	23,082	7.14%	61,724	12.51%	55,646	11.29%	28,764	14.66%	19,787	7.39%
消費者操作設備.....	1,512	0.47%	3,921	0.79%	16,165	3.28%	2,715	1.38%	11,433	4.27%
非接觸式讀卡設備.....	—	0.00%	919	0.19%	3,665	0.74%	625	0.32%	8,921	3.33%
服務(附註1).....	7,423	2.30%	9,636	1.94%	13,574	2.75%	6,261	3.20%	6,386	2.39%
其他(附註2).....	3,029	0.94%	3,241	0.66%	2,207	0.45%	949	0.48%	4,892	1.83%
總計:.....	323,143	100.00%	493,589	100.00%	492,942	100.00%	196,221	100.00%	267,698	100.00%

附註:

- (1)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向香港若干客戶提供合約式維護服務。詳情請參閱「業務—售後服務、保用及維護服務」一節。
- (2)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向客戶單獨出售配件。該等配件包括下載電線、電話線、感熱紙、貼紙及條碼掃描槍等。

根據易觀國際的資料，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EFT-POS市場以銷售價值計的增長率分別為62.0%、46.9%及2.5%，故呈現下降趨勢。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EFT-POS產品在中國的銷售—EFT-POS產品在中國的銷售增長」一節。於同期，本集團的收益增長率分別為63.3%、52.7%及-0.1%，因此，我們認為我們的增長大致與中國的行業趨勢類似。

我們的絕大部分收益來自在中國的銷售。收益受到中國EFT-POS產品的市場需求及我們滿足該需求的能力所推動。我們產品的需求受到近年來迅速增長的中國經濟推動，而中國經濟迅速增長同時帶動中國人口急速城市化，家庭戶戶數增長以及城鎮家庭戶的可支配收入日益增加。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概 要

中國的消費者支出一直隨著中國經濟迅速發展而增加。自二零零五年起，中國經濟的增長率一直維持在約10%。中國消費者已逐步形成消費購物時採用銀行卡結算付款的習慣，而在中國使用銀行卡已成為並將繼續為消費者的普遍付款方式。根據PBOC的資料，中國於二零一零年第二季結束時已發行合共22.7億張銀行卡，較二零零九年第二季結束時增長14.5%。

隨著中國銀聯網使用不斷普及及中國銀行卡受理環境持續改善，銀行卡交易亦迅速增長。於二零零九年，中國的銀行同業銀行卡交易達人民幣7.7萬億元，為二零零一年中國銀聯成立前的數字約83.7倍。銀行卡消費佔零售總銷量的比例由二零零一年的2.1%增加至二零零九年的61.5%。

銀行卡發行人及銀行卡交易額的增長帶來在中國發展EFT-POS終端機的市場機遇。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間，中國銷售EFT-POS終端機的年均複合增長率為45.4%。憑藉我們在EFT-POS市場的領先地位，我們的收益亦隨著市場增長而增加。

我們將在下列各段討論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若干財務資料，包括銷量、平均售價、按地區劃分的收益貢獻概要及毛利率。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財務資料的詳細討論及分析載於本文件「財務資料－經營業績」一節。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量及佔總銷量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已售台數	%	已售台數	%	已售台數	%	已售台數	%	已售台數	%
台式EFT-POS終端機.....	146,074	90.42%	221,975	84.63%	273,071	75.64%	100,927	78.93%	158,692	78.61%
移動EFT-POS終端機.....	8,617	5.33%	24,960	9.52%	27,286	7.56%	13,592	10.63%	9,460	4.69%
消費者操作設備.....	6,872	4.25%	13,362	5.09%	53,457	14.81%	12,264	9.59%	22,363	11.08%
非接觸式讀卡設備.....	-	不適用	2,000	0.76%	7,170	1.99%	1,081	0.85%	11,351	5.62%
服務.....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161,563	100.00%	262,297	100.00%	360,984	100.00%	127,864	100.00%	201,866	100.00%

我們的台式EFT-POS終端機的銷量增加主要由於向中國若干客戶及一般向海外客戶的銷量增加所致。我們的移動EFT-POS終端機的銷量增加及減少主要由於特定型號產品的銷量增加(包括由於二零零九年推出新型號產品)或減少所致。於二零零八年，台式EFT-POS終端機及移動EFT-POS終端機的銷量增加整體上亦由於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前我們產品的需求增加所致。我們的消費者操作設備的銷量增加主要由於二零零八年推出新型號產品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概 要

的需求持續增長所致。我們的非接觸式讀卡設備於二零零八年首度推出市場。非接觸式讀卡設備的銷量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其中一款具備新特性及功能的非接觸式讀卡設備型號的需求增加與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及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推出多款新型號產品的銷售增加所致。

我們的消費者操作設備及非接觸式讀卡設備的銷量佔我們總銷量的比例整體增加，主要由於該等設備較台式EFT-POS終端機及移動EFT-POS終端機的銷量增長率較高所致。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各產品類別的平均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台式EFT-POS終端機	1,972	1,866	1,471	1,555	1,363
移動EFT-POS終端機	2,679	2,473	2,039	2,116	2,092
消費者操作設備	220	293	302	221	511
非接觸式讀卡設備	不適用	460	511	578	786
服務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我們的台式EFT-POS終端機及移動EFT-POS終端機的平均售價整體下跌。此主要由於期內多款台式EFT-POS終端機及移動EFT-POS終端機型號的平均售價分別下跌所致。此外，普遍而言，我們的台式EFT-POS終端機及移動EFT-POS終端機的平均售價下跌乃由於我們為在市場業者之間維持競爭力調整投標售價而帶來市場競爭所致。

我們的消費者操作設備的平均售價上升主要由於二零零八年推出配備額外附加功能模塊的新型號產品的平均售價上升所致。

我們的非接觸式讀卡設備的平均售價上升主要由於推出售價較高的新型號產品及具備額外特性及功能的現有型號產品的售價較高所致。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概 要

於往績記錄期按地區劃分的收益貢獻概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市場	271,353	423,493	405,402	168,831	213,345
海外市場	51,790	70,096	87,540	27,390	54,353
總收益	323,143	493,589	492,942	196,221	267,698

附註：有關上表所載資料的進一步分析，請參閱「業務－客戶」一節。

我們來自中國市場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分別主要由於向兩名收單機構的銷售增加及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前我們產品於二零零八年的需求增加所致。我們來自中國市場的收入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主要由於我們產品的平均售價下跌所致。

我們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向若干海外國家的銷售增加所致。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研究增加在國際市場銷售產品的機會並透過與海外分銷商成立策略聯盟及在我們認為具備增長機遇的美國開設海外銷售辦事處擴大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渠道。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透過直銷及向分銷商銷售)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增加35.3%、24.9%及98.4%。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台式EFT-POS終端機	35%	39%	39%	34%	42%
移動EFT-POS終端機	34%	40%	46%	43%	41%
消費者操作設備	32%	38%	15%	25%	34%
非接觸式讀卡設備	不適用	52%	52%	59%	51%
服務	18%	24%	41%	35%	32%
其他	48%	64%	42%	33%	7%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概 要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109.0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9.2百萬港元增加57.4%。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40.7%，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35.3%。毛利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90.9百萬港元增加1.0%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92.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39.1%，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38.7%。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2.5百萬港元增加69.6%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90.9百萬港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4.8%上升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8.7%。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毛利率上升乃由於我們積極降低材料成本及推出具備額外特性且毛利率較高的產品所致。其他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業績」一節。

我們相信，我們的研發努力為我們獲得競爭力的關鍵。我們的研發活動專注於提升EFT-POS產品的功能、質量、設計及款式以及開發新產品。我們的任務為向客戶提供創新可靠的技術產品，可滿足多元化工業需求的需要。我們的研發成功以我們獲得多個獎項及認可為憑。百富科技(深圳)在中國於二零零三年獲深圳市科學技術局評為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零九年獲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財政局、深圳市國家稅務局及深圳市地方稅務局評為高新技術企業。如果一家公司根據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工作指引被評為高新技術企業，則根據國家及地方政府的政策，這個高新技術企業享有15%的優惠稅率及其他優惠待遇。

我們委聘一家EMS製造商為我們提供組裝及加工服務，並自二零零六年起一直聘用PKS為我們的獨家EMS製造商。根據我們與PKS的合作協議，我們為PKS提供組裝及加工EFT-POS產品所需的所有原材料，而PKS則按照我們的產品設計及規格提供製造EFT-POS產品的組裝及加工服務。合作協議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提前六個月發出通知予以終止。我們相信，外包EFT-POS產品的組裝及加工工序使我們可將資源集中在設計及開發新EFT-POS產品、產品營銷、建立品牌、品質管理及物流管理方面。

我們非常重視產品的質量及可靠性。我們在設計及銷售電子支付系統(包括POS終端機、智能卡讀卡機及密碼輸入設備)時，所有業務及營運程序均符合ISO 9001:2000及ISO 9001:2008質量管理體系標準。我們相信，此認證證明我們的管理及營運程序符合ISO規定的標準，而認證程序有助透過一致的產品質量水平確保客戶的信心及滿意程度。

概 要

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我們迄今的成功及未來增長潛力有賴下列各項競爭優勢：

- 我們在中國的EFT-POS市場居於領先地位，處於有利位置受惠於該市場的迅速增長潛力
- 我們擁有可靠的技術及研發能力
- 我們擁有獲銷售網絡支持的現有客戶基礎
- 我們擁有深入了解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經驗豐富及敬業的高級管理團隊

業務策略

我們的目標是維持及提升我們作為中國EFT-POS產品市場上EFT-POS終端機解決方案供應商的地位，並成為國際市場上的領先業者之一。我們計劃實施下列策略以達致該目標：

- 透過持續開發滿足客戶要求的創新產品維持及提升我們的領先地位
- 進一步加強我們的研發及技術能力
- 擴大及優化我們在中國的銷售及售後網絡
- 擴大我們在主要國際市場的知名度及增加市場份額

有關高陽的資料及其與本集團的關係

高陽主要(i)透過本集團從事開發及銷售EFT-POS終端機解決方案及提供相關服務，及(ii)透過高陽集團提供金融解決方案、支付解決方案、電訊解決方案、經營增值服務及電子式電能表及解決方案。我們獨立經營業務，並不依賴高陽集團。高陽集團及本集團業務的其他資料載於本文件「與高陽的關係」一節。

過往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合併財務資料的節選財務數據。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百富環球科技有限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概 要

合併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23,143	493,589	492,942 ^(附註1)	196,221	267,698
銷售成本	(210,623)	(302,699)	(300,082)	(127,001)	(158,748)
毛利	112,520	190,890	192,860	69,220	108,950
其他收入	7,701	10,427	10,479	2,568	4,317
銷售開支	(26,993)	(43,554)	(59,083)	(24,967)	(29,094)
行政開支	(22,638)	(40,162)	(43,744)	(17,147)	(25,511)
經營溢利	70,590	117,601	100,512	29,674	58,662
融資成本	(1,579)	(835)	(429)	(338)	—
除所得稅前溢利...	69,011	116,766	100,083	29,336	58,662
所得稅開支	(4,796)	(10,704)	(15,532)	(4,723)	(8,48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年度/ 期間溢利	<u>64,215</u>	<u>106,062</u>	<u>84,551^(附註2)</u>	<u>24,613</u>	<u>50,173</u>

附註：

- 1 收益由截至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0.1%，乃由於總銷量由截至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37.6%，惟大部分被台式EFT-POS終端機及移動EFT-POS終端機的平均售價因應市場競爭而下跌所抵銷。
- 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由截至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20.3%。減少主要由於銷售開支增加及所得稅開支增加所致。
- 3 有關上述兩個附註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經營業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一節。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概 要

合併資產負債表節選資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資產總值	349,649	481,669	556,314	574,470
非流動資產總值	7,990	8,480	9,393	10,912
資產總值	357,639	490,149	565,707	585,382
流動負債總額及總負債	(134,441)	(151,639)	(142,646)	(106,419)
流動資產淨值	215,208	330,030	413,668	468,051
擁有人權益	223,198	338,510	423,061	478,963

股息政策

我們日後可能以現金或我們認為適當的其他方式分派股息。我們將不會以合法可供分派溢利及儲備以外的方式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將須獲董事推薦及股東批准。根據細則，董事有權派付中期股息，惟僅可在本集團可供分派溢利提供合理支持的情況下，方可派付。派付股息的決定將按照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情況及狀況、營運及資本需求、根據細則、百慕達公司法、適用法例及法規的可供分派溢利金額等因素與其他相關因素審閱。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批准的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外商投資企業應向其外國投資者派付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提稅，除非任何該等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所在的司法權區與中國訂有稅收條約規定不同的預提安排則除外。我們預期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為外商投資公司）於可見將來不會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取的溢利派付任何股息。其他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受現有限制規限，而外匯法規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一節。

於任何特定年度並無分派的任何可供分派溢利可被保留，並於其後年度用作分派。倘溢利已作為股息分派，則該部分溢利將不可用作重新投資於業務。概無保證我們將能夠按任何計劃所載金額宣派或分派任何股息或甚至可宣派或分派任何股息。我們日後宣派的股息未必可反映我們過往宣派的股息，並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概 要

風險因素

該等風險可分類為：(i)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我們行業有關的風險；及(iii)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有關風險因素的詳細論述，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

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依賴單一合約製造商加工、組裝及製造所有EFT-POS產品。
- 我們的銷售很大比例上依賴有限數目的中國客戶。倘我們未能有效控制與該等客戶的關係，我們的銷售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EFT-POS產品的售價可能不時下跌。倘我們未能以可設定較高售價的新產品補充產品組合或降低產品成本從而維持或改善毛利率，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我們面對行業及技術變化並依賴於新產品的開發及市場接受程度。倘我們無法充分回應該等變化、不斷提升我們的現有產品及適時營銷新產品，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我們的產品均須遵從嚴格的品質控制程序，但我們的產品仍可能存在可能難以或甚至無法發現的缺陷。該等缺陷可導致銷售額流失、延遲收回應收款項、增加成本及遭受索償。
- 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及削弱我們有效競爭的能力。
- 我們未必能成功擴充至國際市場。
- 我們並無與所有分銷商訂立正式書面協議，且並非所有與分銷商訂立的正式書面協議均設有最低購買訂單要求。
- 我們或未能於日後重續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此將導致我們無法獲得若干政府福利及與其有關的資金。
- 我們的日後收購及投資未必能成功。
- 本集團的業務涉及營運風險。
-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有未能收回的債項，而我們的業務涉及一般貿易風險。
- 我們的投保範圍有限，其未必足夠涵蓋所有與我們業務營運有關的損失的風險，特別是我們的產品置於客戶場所作品質檢查之時。
- 儘管我們的業務並無受到全球金融危機的重大影響，惟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全球金融危機後經濟狀況持續不穩定的負面影響。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概 要

與我們行業有關的風險

- 中國 EFT-POS 市場的客戶與其供應商訂立長期合約並非普遍慣例。
- 我們經營所在的 EFT-POS 市場競爭非常激烈且面對價格壓力。
- EFT-POS 產品供應商須符合大量行業標準及政府法規，以在中國市場及國際市場保持競爭力。倘我們的產品未能符合該等標準及法規，我們的生產及銷售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我們並無投購產品責任索償保險。

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受到中國政治、經濟及法律發展與政府政策變動的負面影響。
- 不受控制地爆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沙士」）、甲型禽流感（「H5N1」）、甲型亞型流感病毒 H1N1（「H1N1」）或其他傳染病，可對我們的生產、銷售及分銷業務構成負面影響。
- 我們的業務可受到中國法律制度變動及不明朗因素的不利影響。
- 政府管制貨幣兌換及人民幣兌其他貨幣的匯率變動，可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業務及派息能力構成負面影響。
-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我們可能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而須就全球收入繳納中國稅項，此可能大幅增加我們的所得稅開支，並嚴重削弱我們的盈利能力。
- 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受到現有限制規限，而外匯法規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 未能遵守有關登記中國公民僱員購股權的中國法規可能導致有關僱員或我們遭受罰款及法律或行政處分。